高雄市第78期市地重劃區計算負擔總計表

重劃前情形

一	重劃區實測面積		1.558900	公頃
	1.私有土地面積		0.482400	公頃
	2.公有土地面積		1.076500	公頃
	3.未登記土地面積		0.000000	公頃
	4.實測誤差面積		0.000000	公頃
二	原公有道路溝渠河川及未登記等土地抵充面積:		0.000000	公頃
	1.已登記土地面積		0.000000	公頃
	2.未登記土地面積		0.000000	公頃
	重劃前政府已取得之公共設施用地		0.008700	公頃
三	重劃區土地所有權人數		3	人
	1.私有:		1	人
	2.公有:		2	人
四	私有土地所有權人同意申請辦理重劃情形	人數：1	占100.00%	
		面積：0.482400公頃	占100.00%	
五	評定之重劃前平均地價及總地價	總地價:	561,204,000	元
		每平方公尺地價:	36,000	元

各項負擔情形

六	公共設施用地扣除原公有道路溝渠河川及未登記土地等抵充土地後共同負擔總面積	0.716400	公頃
	1.臨街地特別負擔＊(1-C)	0.000000	公頃
	2.一般負擔	0.716400	公頃
七	費用負擔總額：	26,811,000	元

重劃後情形

八	評定之重劃後平均地價及總地價	總地價：	358,795,280	元
		每平方公尺地價：	43,031	元
九	重劃後可分配土地面積(含非共同負擔公共設施面積)		0.833800	公頃

計算負擔

十 重劃前後每平方公尺平均地價上漲率： 1.195306

十一 公共設施用地一般負擔系數B：

$$\frac{7{,}164.00 \times 36{,}000}{43{,}031 \times (15{,}589.00 - 0.00 - 87.00)} = 0.38662409$$

十二 費用負擔系數C：

$$\frac{26{,}811{,}000}{43{,}031 \times (15{,}589.00 - 7{,}251.00)} = 0.07472565$$

十三 平均負擔比率： 50.23 %

1.公共設施用地負擔： 46.21 %

2.費用負擔： 4.02 %

備註

1.公共設施用地負擔比率：

$$\frac{0.716400 - 0.000000}{1.558900 - 0.000000 - 0.008700} = 46.21\ \%$$

2.費用負擔比率：

$$\frac{26{,}811{,}000}{43{,}031 \times (15{,}589.00 - 0.00 - 87.00)} = 4.02\ \%$$